

申請特種身分變更具結書

一、基本資料

班	級	學	號	姓	名	連	絡	電	話

二、茲保證：

- (一)本人具有 僑生身分
 原住民族籍身分
 新住民子女身分
 身心障礙身分

(二)以上聲明如有不實，願受校規處分

三、請備齊相關證件供查證(正本驗畢後歸還)

註：僑生-----檢附護照及居留證正本

原住民生-----檢附個人戶籍謄本正本

新住民子女---檢附戶籍謄本正本(3個月內，含全戶動態記事欄)

身心障礙生---檢附身心障礙手冊正本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 年 月 日

四、會辦單位審核

擬調整身分別	會辦單位	核章
僑生	生活輔導二組	
原住民生/新住民子女	生活輔導二組	
身心障礙生	資源教室	

※會辦單位蓋章後，請繳回教務處註冊課務二組

註冊課務二組承辦人：